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1月6日在公司商务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日通过电话及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浩亮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及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1票。

公司董事汤典勤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本议案回避表决。

自公司推出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以来，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和资本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已大幅低于当时股权激励的授予价格，若继续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将难以真正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经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号）。

该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对本议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2018年11月7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因公司拟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含 2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的上述股票），上述回购和注销事项发生后将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故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变更的注册资本和现时股份总数等对应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修改，现对《公司章程》部分对应条款一并进行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本次章程修改完毕后及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号），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8-062 号），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7 日